证券代码：300158 证券简称：振东制药公告编号：2026-013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
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下午 17:00 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及
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
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
李昆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
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
章程》的规定。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
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
信息披露网站。
公司独立董事吕万良、靳黎娜、秦雪梅已向董事会递交了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。
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
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1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
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为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程序，明确其离职后的责
任与义务，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连续性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
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
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
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
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
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。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12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
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，建立健全
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充分激发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、
主动性和创造性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公司健康、持续、稳
定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
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
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
况，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本议案已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
股东会审议。

13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
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
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，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、管理职责、实
际贡献等领取薪酬，包括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
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，且不低于 10%的绩效薪
酬需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予以发放。
关联董事王旭峰先生回避表决。除关联董事外，此议案获得全票
通过。
本议案已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